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20/F, Tower South Building, Building 1, N.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关于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专项说明

中兴华报字（2024）第010083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年审会计师”或“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潮能源”或“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报表，并出具了中兴华审字（2024）第014637号审计报告。

根据贵所 2024年5月22日出具的《关于对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4）0612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的要求，我们作为新潮能源2023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对所涉及的问题仔细查阅了相关工作底稿，逐一核实了相关情况，现对问询函中涉及会计师的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一、问询函的问题 1：

重大客户和收入确认。公司2023年前五大客户均发生变动，第一大客户为Delek，销售额为74.41亿元，占比84.09%。公开信息显示，Delek为美国上市公司，公司2023年度与Delek销售额占其全年采购支出约7%，但Delek未具体披露其供应商情况。公司期末应收账款规模为10.46亿元，主要应收账款对象为公司2022年前五大客户之一DK Trading & Supply（以下简称DK），金额为7.84亿元。

请公司补充披露：（1）公司2023年度前五大客户结构发生变化的主要原因、历史业务开展情况、发生较大变化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是否符合行业规律。（2）结合销售运输模式、风险报酬转移等，补充披露公司原油和天然气业务收入确认时点。（3）DK的基本情况、是否与公司、现任及前任董监高、前十大股东存在关联关系等。说明公司与DK的历史合作情况、结算周期安排、收入确认依据、会计处理模式等信息，论证上述应收账款产生的主要原因、收回情况及合理性，相关应收款项长期未收回的原因，是否存在利益输送等情形。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意见，并结合公司海外收入占比高、客户集中度高情况说明：（1）是否向Delek进行函证，就收入真实性获取充分的审计证据及相关情况。（2）结合公司生产的原油和天然气主要通过中游厂商或第三管网运输的情况，说明在对公司收入的审计过程中，是否获得管网运输服务商等提供相关凭证，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进一步确认收入真实性，并说明具体情况。（3）针对公司与DK应收账款执行的函证等程序，就相关应收账款余额真实性获得的审计证据是否充分，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公司回复：

（1）公司2023年度前五大客户结构发生变化的主要原因、历史业务开展情况、发生较大变化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一致，是否符合行业规律。

公司2023年度前五大客户中，Delek US Holdings, Inc.（以下简称“Delek”）及其全资子公司DK Trading & Supply, LLC连续两年位列前五（其中2022年度DK Trading & Supply, LLC位列第二，2023年度Delek位列第一），Targa连续三年位列前五，Energy Transfer三年中有两年位列前五。其中，Delek，DK Trading & Supply, LLC为Delek及其旗下公司；Targa，Targa Midland LLC，Targa Resources为Targa及其旗下公司。

美国子公司自成立之初，于2016年3月就开始与Delek及其旗下子公司开展原油运输、销售业务合作，相关业务与DK统一结算；公司对Targa及其旗下子公司的天然气销售业务也始于2016年，相关业务与Targa统一结算。公司与Delek之间的合作情况详见本回复公告第9问。

公司2023年前五大客户结构发生变化的主要原因：2022年，国际原油价格创出新高，公司希望通过与Vitol的合作优化原油销售价格，但后续国际原油价格回落，优化价格方案不及预期，因此，公司适时调整油气销售策略，于2023年终止了与Vitol的原油销售合约，Delek自然上升为公司第一大客户。

公司在保持主要客户稳定的同时，也始终尝试培育多元化的客户群体。公司前五大客户中排名靠后的两大客户，因其占公司销售收入的比例偏低，且历年占比有所变化，入围前五的情况也有所变化。尽管如此，包括WTG，Callon Petroleum等，都是公司多年合作的客户。

公司近三年的前五大客户随着市场条件和供需情况而变化，此种情况符合行业规律。

（2）结合销售运输模式、风险报酬转移等，补充披露公司原油和天然气业务收入确认时点。

公司原油采用管道和卡车两种销售运输模式，天然气采用管道销售运输模式。在二叠纪盆地，一般由管道运营商负责管网的修建，公司94%的原油连接管网，对



于尚未修建管网的区域，采用卡车运输方式实现销售。2023年，公司原油管道运输和客户为DK，天然气管道运输和客户为Targa。2023年度，公司原油和天然气销售运输模式如表1所示：

表1:2023年公司原油和天然气销售运输模式

类别	管道运输模式		卡车运输模式		合计	
	占比	万桶当量	占比	万桶当量	占比	万桶当量
原油	94%	1,510.43	6%	96.41	100%	1,606.84
天然气	100%	619.32	-	-	100%	619.32

公司采用管道销售运输模式时，依据井口附近安装设置的 LACT Meter 计量表进行计量，原油和天然气流经 LACT Meter 计量表后，产品的风险和权属完成转移，原油和天然气完成销售，形成收入确认时点。公司依据每日收到的 LACT Meter 计表数据，于次月上旬编制月度结算表，与客户进行对账并核对一致后，编写对账单，扣除管道运费后，进行销售款项结算。

公司采用卡车销售运输模式时，卡车接油管与公司原油储罐连接，双方依据原油储罐显示的储量刻度对装车原油量进行计量。原油装上卡车后，产品的风险和权属完成转移，原油完成销售，形成收入确认时点。公司依据每日编制的卡车装运量数据，于次月上旬编制月度结算表，与客户进行对账并核对一致后，编写对账单，扣除运费后，进行销售款项结算。

(3) DK的基本情况、是否与公司、现任及前任董监高、前十大股东存在关联关系等。说明公司与DK的历史合作情况、结算周期安排、收入确认依据、会计处理模式等信息，论证上述应收账款产生的主要原因、收回情况及合理性，相关应收款项长期未收回的原因，是否存在利益输送等情形。

DK Trading & Supply, LLC 是美国上市公司 Delek US Holdings, Inc. 旗下全资子公司。Delek US Holdings, Inc. 在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部位于美国田纳西州，主要从事炼油、管道运输等下游能源业务，拥有独立的原油和天然气输送管道和成品油输送管道，炼油资产主要集中在美国南部的德克萨斯州、阿肯色州和路易斯安那州。公开信息显示，2023年该公司总资产为71.72亿美元，营业收入为169.17亿美元，净利润为0.20亿美元。

经公司对公司现任及前任董监高、前十大股东进行书面询证，根据前述人员或法人及其他组织的回复确认，现任及前任董监高与DK Trading & Supply, LLC不存在关联关系；根据《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的前十大股东，其对询证回复如下：

序号	持有人名称	询证函回复内容
1	宁波国金阳光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与DK Trading & Supply不存在关联关系。
2	北京中金君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与DK Trading & Supply不存在关联关系。



序号	持有人名称	询证函回复内容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不适用
4	内蒙古伯纳程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伯纳程芯茂会世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不存在关联关系。
5	北京汇能海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与 DK Trading & Supply 不存在关联关系。
6	北京隆德开元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与DK Trading & Supply不存在关联关系。
7	银河德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与贵司第一大客户DKTrading&Supply不存在关联关系。
8	深圳市宏语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与2022年第一大客户DK Trading & Supply不存在关联关系。
9	国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与DK Trading & Supply不存在关联关系。
1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等相关规定并经本公司自查，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与DK Trading& Supply 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2017年收购Moss Creek油气田资产之前，该标的资产已与DK Trading & Supply, LLC签署了原油销售协议，该协议正常履行。

公司与DK Trading & Supply, LLC每月按时交易结算，结算周期为30天。公司对DK Trading & Supply, LLC的原油销售均采用管道销售运输模式，依据井口附近安装设置的 LACT Meter计量表进行计量，原油流经LACT Meter计量表后，产品的风险和权属完成转移，即完成对DK Trading & Supply, LLC的原油销售，财务上予以收入确认。

2023年，公司对DK Trading & Supply, LLC的销售总额为74.41亿元人民币，实际收款总额为66.57亿元人民币，当年货款回收率为89.46%；2024年1月，公司对DK Trading & Supply, LLC的7.84亿元应收账款已在账期内全部收回。公司与DK Trading & Supply, LLC的结算方式符合美国油气行业惯例，与DK Trading & Supply, LLC的长期业务合作属于正常的商业活动，不存在利益输送情形。

经核查，公司油气销售收入多年来结算及时，不存在相关应收款项长期未收回的情形。

年审会计师回复：

(1)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了如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 与管理层进行访谈，了解主要产品销售政策及销售收入、销售结构变化情况，了解2023年与Vitol的原油销售合约情况；

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分析履约义务的识别、交易价格的分摊、相关产品控制权转移时点的确定等是否符合行业惯例和美国子公司的经营模式，评价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3) 选取样本对公司与客户每月结算工作流程进行测试,对结算文件执行检查程序;

4) 对收入、成本实施实质性分析性程序,对产品按种类进行销售情况分析,对比两期销售结构及毛利变动情况,分析报告期间整体毛利变动的合理性;

5) 抽样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等单据;

6) 检查函证回函情况;

7)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客户回款情况执行检查。

经核查,我们认为,基于我们对新潮能源2023年度财务报表所执行的审计程序,未发现新潮能源上述收入相关的回复与我们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存在不一致之处。

(2) 结合新潮能源海外收入占比高、客户集中度高等情况,具体说明如下:

1) 函证

我们对新潮能源在美国的子公司Xinchao US Holdings Company、Surge Energy US Holdings Company、Moss Creek Resources,LLC、Surge Operating,LLC等10个企业(以下统称“美国子公司”)实施审计,就美国子公司的销售客户实施了函证程序,函证包含销售收入和应收账款余额等内容,其中,对石油销售第一大客户DK Trading & Supply, LLC(以下简称“DK”,其母公司为Delek US Holding, INC.,一家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的上市公司;DK原名称为Lion Oil Trading & Transportation, LLC,原简称为LOTT)的函证分别通过中兴华电子信箱发送电子版询证函和在中兴华北京总部寄送纸质版询证函两种方式执行。DK分别采用电子邮件和纸质邮寄方式对中兴华进行了回函。我们通过检查回函,与账面数进行调节,并参考期后事项中与DK后续往来和应收账款收回情况,认为美国子公司向DK的石油销售收入是真实发生的。

2) 销售数量检查

美国子公司与客户结算石油天然气销售的数量,系通过专业从事计量服务的第三方Targa Midland, LLC在每口油井上安装的Iact Meter计量表,由其进行数据采集和鉴证,发送给美国子公司,经统计制表后与客户方核对后确定。Targa Midland, LLC公司每日分别向美国子公司和客户发送每口油井的计表数据(Oil Volume Statement, Gas Volume Statement),美国子公司和各家客户收到数据后各自进行整理、统计和制表(Settlement Statement by Meter),计算出油气数量。每个月结束后,美国子公司次月上旬做出结算表格(Crude Oil Statement),用于双方对账,核对一致后编写对账单/发票,进行销售款项结算。

我们全面了解和评估整个销售结算流程并实施内部控制测试,包括与客户结算的各个环节以及第三方计量服务提供商Targa Midland, LLC在数据采集中的作用和独立性。我们对美国子公司与Targa Midland, LLC签订的相关合同和协议实施检查



，以确保对结算条款有清晰地理解，并确认这些条款是否得到恰当执行。

我们实施的检查程序包括：抽样检查Targa Midland, LLC每日提供的油井计量数据文件，抽样检查美国子公司根据Targa Midland, LLC提供每口油井每天的数据进行整理而编制的对每个客户的统计表格，抽样检查美国子公司和客户对账数据。

通过对Targa Midland, LLC计量数据的检查，我们已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进一步确认收入真实性。

3) 应收账款期后事项检查

我们就美国子公司期后事项执行了审计程序，获取了美国子公司账簿、科目余额表、序时账、银行对账单等资料。在对第一大客户DK期后回款检查过程中，我们通过对比美国子公司提供的期后银行交易流水单据，识别出美国子公司在2024年1月19日已经收到来自DK的111,683,096.83美元的回款，该金额系美国子公司和DK在2024年1月上旬对账后确认的2023年12月份向DK销售石油形成的应收账款。

通过对应收账款期后事项的检查，我们已获取充分的审计证据确认相关应收账款余额真实性，相关应收账款余额不存在信用减值迹象。

二、问询函的问题 2:

油气资产投入与减值。公司2021—2023年度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48.97亿元、36.55亿元和45.76亿元，持续对外投资。公司报告期内计提资产减值损失6,345万元，均为油气资产减值损失。同时关注到母公司层面发生资产减值损失6,360万元。

请公司补充披露：（1）当前各油气矿区权益的保有情况，包括但不限于矿区权益取得时间、取得成本、资质证明、可采储量、租约安排、续租成本等重要信息及相应文件，并报本所备查。（2）公司近三年持续对外投资建设的原因及合理性，按照项目逐项列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的具体流向、具体用途、对应资产，明确支付对象是否属于开发运营商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并核实相关资金是否存在流向公司现任及前任董监高、前十大股东等情况。（3）结合公司油井等设施近三年单位建设成本变动、新增油井数量、产能利用率等，说明公司井和相关设施近三年投资持续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补充说明公司增井增产事项取得美国当地相关部门批准情况，并报本所备查。（4）油气资产减值损失发生的背景及主要原因，结合公司油气资产均在子公司层面的情况，与母公司层面资产减值损失是否为同一事项，如是，请补充说明产生原因及合理性。

请会计师对上述问题发表意见，并结合将油气资产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说明：（1）针对公司油气资产，是否通过实地抽查、查验所有权证明文件等方式，确认相关资产真实性及所有权归属，具体说明核查开展情况。（2）针对公司油田勘探及钻井开发等资本支出已采取的核查手段，是否已就资金流向、用途、真实性



等事项获取充分审计证据。(3) 核实油气资产账面价值可回收性所采取的具体审计程序, 公司关于油气资产储量方法以及相关参数的选取是否与公认的行业标准一致。

公司回复:

(1) 当前各油气矿区权益的保有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矿区权益取得时间、取得成本、资质证明、可采储量、租约安排、续租成本等重要信息及相应文件, 并报本所备查。

公司的油气矿区权益主要位于美国德克萨斯州Crosby县、Howard县和Borden县的Hoople、Moss Creek和Grenadier油气田资产, 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后续储量资源。其中, 公司于2015年以3亿美元取得Hoople油气资产, 经济可采储量为2,446万桶; 2017年以11亿美元取得Moss Creek油气资产, 经济可采储量超过1.7亿桶; 2021年以4.2亿美元取得Grenadier油气资产, 经济可采储量约为6,500万桶。第三方专业机构Ryder Scott Company, L.P.对公司2023年末油气经济可采储量的评估显示, 2023年末公司油气储量2.85亿桶当量。

按照美国会计准则和其他相关规定, 公司每年都聘请外部第三方专业机构对油气储量进行评估。影响油气储量评估的因素包括油气价格的变化、新增油气区块收购、扩边与新发现油气储量、对以前估计的修正、开采减少等。

根据美国油气行业惯例, 取得油气区块权益时, 油气区块内涉及到不同到期日或开采期的租约安排, 不存在完全统一的租约安排。租约双方根据签约时市场环境、远期油价等因素协商租约条款, 并协商土地租约年限、租金等具体内容。租金定价基于当时的油价、周边权益交易价格、年限等因素确定。根据美国二叠纪盆地行业惯例, 起始租约年限一般为3-5年。美国子公司有专门部门负责土地租约管理事务。据公司统计, 现处于执行期内的租约共计3,073份, 2023年度支付续租成本116.28万美元。

(2) 公司近三年持续对外投资建设的原因及合理性, 按照项目逐项列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的具体流向、具体用途、对应资产, 明确支付对象是否属于开发运营商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并核实相关资金是否存在流向公司现任及前任董监高、前十大股东等情况。

油气开发是公司的核心业务, 保持合理的资本开支是实现公司产储持续增长的重要保障。公司近三年包括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在内的资本开支, 从根本上加强和壮大了公司的核心业务。

公司近三年实现产量的稳步增长, 是公司管理层通过适时并购油气区块, 合理安排钻探开发计划, 并合理规划资本开支, 优化油气资产组合等一系列管理活动形成的经营成果。回顾过去三年, 为扭转自2019年以来油气产量呈现的下降趋势, 同



时保持未来的可持续发展，2021年初，公司以4.2亿美元逆周期收购了Grenadier资产，并加大油气开发，得以在2022年和2023年连续两年创出油气产量历史新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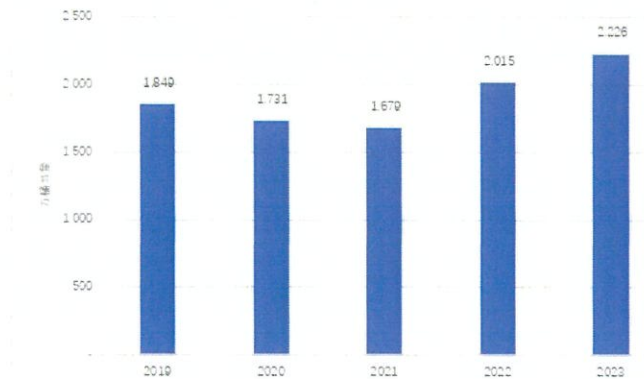


图1：2019—2023年公司油气生产当量变化图

公司近三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支出情况如表2所示：

表2：公司近三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支出用途	对应资产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油气资产	油气资产等	485,857	323,085	447,497
固定资产	办公及运营设备等	1,541	40,854	6,748
无形资产	软件和其他	2,265	1,529	3,347

注：油气资产包括油井、生产设备、油田储罐设施等。

公司近三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支付对象，均为在美国独立运营的供应商、材料商、油服服务商等，其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公司对公司现任及前任董监高、前十大股东进行书面询证，根据前述人员或法人及其他组织的回复确认，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不存在流向公司现任及前任董监高的情形。根据《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的前十大股东，其对询证回复如下：

序号	持有人名称	询证函回复内容
1	宁波国金阳光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不是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近三年（2021—2023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支付对象，与前述支付对象也不存在关联关系；该等支付资金未流向本公司。
2	北京中金君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不是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近三年（2021—2023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支付对象，与前述支付对象也不存在关联关系；该等支付资金未流向本公司。
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不适用
4	内蒙古伯纳程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伯纳程芯茂会世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不存在关联关系。



序号	持有人名称	询证函回复内容
5	北京汇能海投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不是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近三年（2021-2023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支付对象，与前述支付对象也不存在关联关系；该等支付资金未流向本公司。
6	北京隆德开元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不是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近三年（2021—2023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支付对象，与前述支付对象也不存在关联关系；该等支付资金未流向本公司。
7	银河德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不是贵司近三年（2021-2023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支付对象，由于不清楚贵司上述支付对象具体包括哪些主体，所以不清楚是否与该等支付对象存在关联关系。
8	深圳市宏语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尽管尚未获得贵方过往三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对象名称，但我公司仅作为贵方股东，未与贵方发生上述事项涉及的合作和交易安排，故也不存在支付资金流向我方的情形。
9	国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不是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近三年（2021—2023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支付对象，与前述支付对象也不存在关联关系；该等支付资金未流向本公司。
1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经本公司自查，最近三年（2021-2023年）内，本公司不是山东新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潮能源”）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支付对象，亦不存在相关支付资金流向本公司情况，本公司同新潮能源也不存在关联关系。

（3）结合公司油井等设施近三年单位建设成本变动、新增油井数量、产能利用率等，说明公司井和相关设施近三年投资持续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补充说明公司增井增产事项取得美国当地相关部门批准情况，并报本所备查。

公司近三年油井设施单位建设成本、新增油井数量情况如表3所示：

表3：公司近三年新增油井相关情况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单位井建设成本（万美元）	547	722	805
新增生产井数量（口） ^注	248	119	75
年末主产油气井数量（口）	768	887	962

只有保持持续对新钻井的开发投入，才能保证公司后续产量的稳定增长，实现公司营业收入等各项经营指标。近三年，公司保持每年持续2-3台钻机作业，一台钻机一年打水平井20口左右。一口水平井的使用年限主要与油价相关，预期年限大约为20-30年左右。2021年以来，除了CPI上涨外，由于油价的上涨，直接导致油气行业包括钻机费用、套管油管、人工费用等要素的大幅上涨，受其影响，近三年单位井建设成本随之大幅增加。2022年和2023年公司产量连续创出新高，受益于



2021年和2022年对新井的持续开发投入。页岩油气行业不存在产能利用率指标。

在美国油气行业，不存在政府部门对油气年度产量的宏观调控。德州环境质量委员会履行对环境质量的监督管理，德州铁路委员会履行对钻探、完井、运营和永久废弃油气井的监督管理，新油井开钻前需要报德州铁路委员会批准。2023年，美国子公司向德州环境质量委员会提交了22份申请文件，全部符合其监管要求；德州铁路委员会对美国子公司油田现场进行了超过700次的检查，同时美国子公司也根据其监管要求，提交了超过8,000份的报告及文件，全部符合监管要求。

(4) 油气资产减值损失发生的背景及主要原因，结合公司油气资产均在子公司层面的情况，与母公司层面资产减值损失是否为同一事项，如是，请补充说明产生原因及合理性。

根据相关会计准则要求并参照行业惯例，公司2023年末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 Ryder Scott Company, L.P.对公司油气经济可采储量进行评估。对已探明矿区权益以及井及相关设施（合称为已探明油气资产）以已探明经济可采储量（P1）的折现值为参考进行减值测试；对未探明矿区权益以概算储量（P2）及可能储量（P3）的折现值为参考进行减值测试。

2023年，根据第三方储量报告的评估结果，美国子公司对油气资产计提了资产减值损失899.35万美元，折合约6,345万元人民币。

2023年，母公司对境内经营亏损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资产减值6,360万元人民币，该项减值与上述美国子公司对油气资产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并非同一事项。母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在合并报表中已予抵消，对公司合并报表不产生影响。

年审会计师回复：

(1)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了如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 测试和评价与油气资产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2) 评估管理层减值测试方法的恰当性，检查管理层减值测试所依据的基础数据、关键假设等；
- 3) 获取油气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期末储量评估报告，评价储量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养及客观性等主要资质，复核评估结果，检查油气储量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
- 4) 检查井及相关设施支出情况；
- 5) 检查新增油气资产减值准备计算和会计处理的准确性。

经核查，我们认为，基于我们对新潮能源2023年度财务报表所执行的审计程序，未发现新潮能源上述油气资产相关的回复与我们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存在不一致之处。



(2) 结合将油气资产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具体说明如下：

1) 油气资产真实性及所有权归属核查

我们通过登录美国得克萨斯州“铁路管理局”网站（<https://rrc.texas.gov/>，历经多次机构改革和重组，美国得克萨斯州铁路管理局的主要职能调整为管理石油开采和运输等，其官方网站的职能介绍为：The Railroad Commission of Texas is the state agency with primary regulatory jurisdiction over the oil and natural gas industry, pipeline transporters,.....来源于<https://www.rrc.texas.gov/about-us/>），在该网站的wellboreQueryAction.do网页上查询和下载了官方对美国子公司油井的登记信息，包括井号、地块名称、经营者、所在郡县等，根据获取的登记资料与公司内部管理油井情况进行核对，以确认油井所有权归属。

赴美国现场审计的外勤小组于2024年3月5日至7日到达位于得克萨斯州的Big Spring市和Lubbock市的油田现场，对抽取的油井进行了监盘、观察和拍照，以获取油井资产存在的审计证据。外勤小组从美国子公司所属的油井（美国子公司在德州铁路管理局登记的油井数量总数1111口，其中生产井总数962口）中，考虑延续审计、油井分布位置和政府公开登记信息权威性等因素，采用随机选取样本项目抽样方法，在Moss Creek和Hoople两个矿区中分别抽取155口和20口油井进行现场监盘，抽取总数为175口油井。经核对现场铭牌登记信息与监盘表信息，确认油井的真实存在及所有权归属于美国子公司。

2) 油田勘探及钻井开发资本支出的核查

对油田勘探及钻井开发资本支出主要为核查新增油气资产中井及相关设施的新增情况。

我们针对美国子公司2023年油田勘探及钻井开发资本支出按照新增油井进行了会计凭证检查。我们从2023年新增75口油井中，考虑油井支出等因素，剔除金额较小支出项目后，按照每个季度选取了8个的方式共抽取32个新增油井的样本，对其API号码、区域编号、承租编号、井号、地块名称和大权益方等信息进行检查，并与美国得克萨斯州铁路管理局网站披露的信息进行了比对，同时对抽样的新增油井的资本支出会计凭证、原始单据进行检查，检查相关工程的立项审批记录，检查后附发票或结算文件，以确认美国子公司2023年油气资产中井及相关设施新增支出的真实性。

3) 油气资产账面价值可回收性核查

我们检查了美国子公司管理人员编制的油气资产减值测试和计算表，确认了减值测试的依据和计算过程。

美国子公司依据石油天然气储量专业评估机构Ryder Scott Company, L.P.的储量评估报告，采用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SEC）标准，计算油气资产可收回金额并与账面价值对比，以确定减值准备。



我们复核了评估机构及评估师资质、储量评估模型、石油天然气储量、价格预期、折现率等关键数据的计算，确认美国子公司计提油气资产减值准备的准确性和充分性。我们认为，美国子公司2023年度计提油气资产减值准备过程中，计算油气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准确的，依据是充分的，美国子公司对油气资产经济可采储量进行会计估计时采用专业油气储量评估机构数据，并采用SEC模式和标准，是与公认的行业标准一致的。

三、问询函的问题 3:

货币资金管理情况。截至2023年期末，公司货币资金规模约24亿元，同比增长62.33%，利息收入0.99亿元。其他货币资金从10.86亿元上升至22.38亿元，其他货币资金的主要构成为美国子公司在Wells Fargo银行的Sweeping方式存款。公司美国各子公司银行存款合计23.79亿元，存放于美国德克萨斯州等地。

请公司补充披露：请公司结合Sweeping方式存款的主要合同约定，补充说明：（1）Sweeping方式存款是否存在共同参与方及其基本情况，并明确与现任及前任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2）Sweeping方式存款的具体投向、主要用途以及对应底层资产情况，是否对公司资金安全产生影响。（3）Sweeping方式存款的支取安排，是否存在任一时点出现资金受限的情形。（4）Sweeping方式存款资金是否已被关联方或第三方实际使用，从而出现违反《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情况。

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并说明：（1）在年报审计过程中，是否已关注到上述事项，以及相应采取的审计程序和核查手段，是否已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2）对照Sweeping方式存款的合同约定，说明公司是否存在相关资金支取使用受限、被关联方或第三方实际使用等情况，从而违反《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3）针对公司境外货币资金采取的具体核查程序、覆盖比例，是否对所有银行账户的存款进行函证程序，对于无法函证、回函不符以及未收到回函的，是否已实施替代程序获取相关、可靠的重要证据，相关替代程序是否符合境外货币资金审计惯例。

公司回复：

（1）Sweeping方式存款是否存在共同参与方及其基本情况，并明确与现任及前任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Sweeping方式存款不存在其他共同参与方，并且与现任及前任董监高不存在关联关系。

Sweeping方式存款是众多美国企业对日常货币资金通常的管理方式，使用Sweeping账户既可以保持货币资金的流动性，也可以获得相对较高的利息回报。按照美国当地惯例，企业日常支票账户存款利率低于0.5%，而Sweeping账户以美



国联邦基金利率（EFFR）或美国担保隔夜融资利率（SOFR）为基础计算，Sweeping账户目前实际利率为4.5-5.0%左右。Sweeping账户不存在其他共同参与方，不存在对存款人附加的存款年限或禁止取出的额外义务要求，只是企业在银行的存款方式之一。美国子公司在Wells Fargo银行（即富国银行）开立的Sweeping方式存款账户，是美国子公司进行日常货币资金的管理方式。同时，经公司对现任及前任董监高进行书面询证，前述人员回复确认其与Sweeping方式存款银行Wells Fargo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2）Sweeping方式存款的具体投向、主要用途以及对应底层资产情况，是否对公司资金安全产生影响

自2016年以来，美国子公司在Wells Fargo银行即开立Sweeping账户，即隔夜计息账户，账户开立后即存在，不存在约定时限，美国子公司可根据需要随时终止、注销该账户。Wells Fargo银行在每个营业日结束时，自动将美国子公司银行账户的结余资金转入到美国子公司的Sweeping隔夜计息账户中，银行将资金归集后购买“货币市场基金”等高度流动性金融工具获取短期收益，下一个营业日开始前，Wells Fargo银行再自动将美国子公司的Sweeping隔夜计息账户资金原路返回至美国子公司的前日转出账户。银行对Sweeping方式存款的投向为市场公开发售的“货币市场基金”。Sweeping方式存款不会对公司资金安全产生影响。除Sweeping方式存款外，美国子公司的资金以支票账户和储蓄账户的形式存放在包括美国花旗银行、帝国银行、First Horizon银行等在内的美国当地银行。

美国子公司的Sweeping方式存款是美国企业进行货币资金管理的通常做法。通过Sweeping方式存款进行的资金归集属于银行存款性质，Sweeping方式存款不存在公司资金安全风险。

（3）Sweeping方式存款的支取安排，是否存在任一时点出现资金受限的情形

Sweeping方式存款下，Wells Fargo银行在下一个工作日营业时间开始前（银行工作日营业时间一般为9:00-17:00），自动将前一天划入到美国子公司Sweeping账户的资金转回至美国子公司的指定银行账户。自Sweeping账户开立以来，未出现过没有按时划转的情况。Sweeping账户不存在资金支取受限的情形。

（4）Sweeping方式存款资金是否已被关联方或第三方实际使用，从而出现违反《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情况

Sweeping方式存款不存在资金被关联方或第三方实际使用的情况，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情况。



年审会计师回复：

(1)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了如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 1) 了解美国子公司所处的法律、商业环境，测试与资金管理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 2) 评估管理层对货币资金管控方法的恰当性；
- 3) 将Sweeping账户相关情况与其银行官方网站上的公开合同文件进行比照，识别表述差异；
- 4) 实施货币资金收付过程中的关联方识别程序。

经核查，我们认为，基于我们对新潮能源2023年度财务报表所执行的审计程序，未发现新潮能源上述货币资金相关的回复与我们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存在不一致之处。

(2) 具体说明如下：

1) 对银行Sweeping账户的关注

我们已关注到美国子公司的Sweeping方式存款的账户相关情况，并实施了从相关银行官方网站查阅和下载Sweeping账户的公开合同文件（Sweep features eligibility; Cash Sweep Program Disclosure Statement），实施检查公开合同文件主要条款、期后银行对账单等程序，对美国子公司Sweeping账户余额存在、权利与义务等认定获取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2) Sweeping账户支取使用是否受限、被关联方或第三方实际使用等情况

我们了解到，按照Sweeping账户的规则，在工作日开始时，前一日被归集的存款“在每个工作日，可用现金余额将自动还入贵公司账户并提供现金选项”（On each business day, available cash balances will be automatically swept into the Cash Sweep Option for your account），因此，被归集的资金在第二个工作日开始时，自动还入企业的Sweeping账户，成为存款由企业支配。

美国子公司的货币资金，使用Sweeping账户这一资金管理工具，在工作日结束时，资金归集给银行，银行将存款归集后购买“货币市场基金”等获取投资收益（Prior to, or at the same time your available funds are first swept into an available Money Market Fund）。美国子公司参加的银行资金归集，仍属于银行存款性质，并继续享有储蓄存款的保险赔偿权利（Balances in the Bank Deposit Sweep programs, together with any other of your deposits at the Program Banks, are insured by the FDIC, an independent agency of the U.S. government）由美国政府的独立机构FDIC提供通用的存款保险。审计证据显示，美国子公司使用Sweeping账户这一资金管理工具获取较高金额的利息收入，存款银行为Wells Fargo银行。

我们认为，通过对照Sweeping方式存款的合同约定，美国子公司Sweeping存



款不存在相关资金支取使用受限、被关联方或第三方实际使用等情况，无违反《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情形。

3) 针对境外货币资金实施核查和函证情况

我们对美国子公司货币资金实施了银行对账单检查、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检查、大额银行存款收支原始凭证检查、银行对账单与银行日记账双向核对、函证等审计程序。在实施函证程序时，我们对美国子公司的全部银行账户采用汤森路透公司名下的Confirmation函证系统（欧美通用的专业机构函证工具之一）发送询证函并收到全部银行账户的回函。函证情况如下：

序号	户名	开户银行	账号	对账单金额 (美元)	回函金额 (美元)
1	Surge Energy US Holdings Company	Wells Fargo Bank, N.A.	4871907267	4,378,175.62	4,378,175.62
2	Surge Energy US Holdings Company	Wells Fargo Bank, N.A.	1BC18931	6,399,015.58	6,399,015.58
3	Surge Energy Capital Holdings Company	Wells Fargo Bank, N.A.	4431924596	149,554.11	149,554.11
4	Moss Creek Capital Holdings LP	Wells Fargo Bank, N.A.	4431924588	0.00	0.00
5	Moss Creek Resources, LLC	中国工商银行 纽约分行	114324601011	2,694.37	2,694.37
6	Moss Creek Resources, LLC	Cathay Bank	124001890	10,470,826.00	10,470,826.00
7	Moss Creek Resources, LLC	First Horizon	220005626334	10,338,213.52	10,338,213.52
8	Moss Creek Resources, LLC	Citi Bank	5416-1264	10,299,313.67	10,299,313.67
9	Moss Creek Resources, LLC	Cathay Bank (Hong Kong)	1210-500960-011	90.00	90.00
10	Moss Creek Resources, LLC	Canadian Imperial Bank of Commerce	1816772	10,024,684.93	10,024,684.93
11	Moss Creek Resources, LLC	Key Bank	359683106611	10,016,714.80	10,016,714.80
12	Moss Creek Resources, LLC	Wells Fargo	4123986978	80,294,029.90	80,294,029.90
13	Moss Creek Resources, LLC	Wells Fargo	1BB99853	261,326,025.56	261,326,025.56
14	Moss Creek Resources, LLC	Wells Fargo	4315121681	0.00	0.00
15	Surge Operating, LLC	Wells Fargo	4770444859	0.00	0.00
16	Moss Creek Marketing, LLC	Wells Fargo	4023260128	0.00	0.00

另外，我们通过期后事项Sweeping账户资金还入以确认隔夜拆借金额等替代程序，获取了Sweeping账户余额的相关、可靠的审计证据，相关替代程序符合境外Sweeping银行账户资金的审计惯例。



四、问询函的问题 4:

公司联合开发业务情况。公司2023年期末其他应收款规模为2.88亿元，其中油气资产联合开发运营的其他各方的应收金额为2.37亿元，主要包括RODEO MIDLAND BASIN LLC 有 7,887 万元，ACCELERATE RESOURCES OPERATING LLC有881万元。此外，公司其他应付款中有代收油气销售收入款约13亿元，并长期保持该金额规模。

请公司：（1）补充披露联合开发的具体运营模式，是否为行业惯例，各方所投入的资源要素情况、所承担的权利义务安排、金额结算条款等信息。（2）按照金额排序，列示“油气资产联合开发运营的其他各方”2.37亿元的具体构成，并对照“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说明是否存在列示不准确的情况。（3）列示当前仍处于联合开发项目的基本情况，合作方的基本信息以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4）补充说明代收油气销售款的主要对象，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账款周期及结算安排，以及结合行业管理说明该金额规模是否符合行业惯例。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1）补充披露联合开发的具体运营模式，是否为行业惯例，各方所投入的资源要素情况、所承担的权利义务安排、金额结算条款等信息。

公司油气权益区块主要位于美国德克萨斯州的Howard县和Borden县。公司大部分油气区块相互连接，但油气区块的周边位置，存在与其他油气开发商开采权相互连接的情形，也存在油气资产开发涉及其他小权益方的情形。对各权益方而言，为开采石油和天然气而在每一个权益区位上进行钻井会大幅度增加成本，且还存在有些储层不仅不必钻大量的井，而且诸如井间距的要求也不允许在该区域过度钻井的情况。因此，为分散开发风险，节省开发成本，提高开发效率，美国油气企业一般采用油气资源联合开发模式，联合开发占比取决于实际各区块作业方和小权益方的具体合作模式和协商结果，联合开发占比一般为85%左右。

按照美国行业惯例，一般由较大工作权益方为作业方，负责油井钻探和后续油气运营和销售。公司作为作业方进行油井钻探，支付钻探等成本后，按小权益方的权益比例对其应承担部分计入“其他应收款”；油气资源销售后，根据协议约定，按小权益方的权益比例对油气收入向小权益方进行分配，并计入“其他应付款”。每月末，公司按照相关协议的规定，对小权益方的收款和付款分别结算，一般不存在相互抵扣的情形。美国子公司作为作业方时，美国子公司的权益分配比例约为70%，小权益方等的权益分配比例约为30%。油气资源联合开发模式下，小权益方既承担钻探成本，也享有油气销售收益，该模式被众多美国油气开发企业所采用，符合行业惯例。



(2) 按照金额排序，列示“油气资产联合开发运营的其他各方”2.37亿元的具体构成，并对照“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说明是否存在列示不准确的情况。

2023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项下对油气资产联合开发运营的其他各方余额合计为2.37亿元，对应Rodeo Midland Basin LLC、Accelerate Resources Operating LLC等小权益方的开发费用。其他应收款项下油气资产联合开发运营的款项，结算周期为一个月，年末其他各方期末余额不存在列示不准确的情况。相关详细情况如表4所示：

表4：对油气资产联合开发运营其他各方其他应收款的2023年期末余额

单位：万元人民币

序号	名称	2023年期末余额
1	RODEO MIDLAND BASIN LLC	7,886.55
2	ACCELERATE RESOURCES OPERATING LLC	880.60
3	DIAMONDBACK E&P LLC	547.06
4	ENDEAVOR ENERGY RESOURCES LP	387.62
5	THE GEORGE R BROWN PARTNERSHIP LP	362.64
6	VITAL ENERGY INC	274.04
7	DIAMONDBACK O&G LLC	246.85
8	CALM FORT WORTH VENTURES LLC	239.67
9	XTO HOLDINGS LLC	215.31
10	C C SLAUGHTER JR (DEC) ESTATE	214.65
11	其余467家小权益方 ^注	12,467.88
	合计	23,722.87

注：小权益方的权益时有变更、转让的情形，此处包含暂估待确认的独立小权益方个体。

(3) 列示当前仍处于联合开发项目的基本情况，合作方的基本信息以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

2024年，公司全年预计钻探约50-60口新井，截止一季度末，已钻探14口新井。联合开发一口新井周期大约为6-12个月左右。作业方油井建设成本计入作业方油气资产，按照后续油气产量开发进度逐步分摊至运营成本，属于小权益方承担的油井建设成本由小权益方自行承担。公司将作为主作业方开展钻探开发，同时也与各小权益方共同联合开发。小权益方的规模大小不等，但都是独立的第三方。前十家小权益方均是美国本土企业，系美国子公司业务发展过程中逐渐形成的协议安排，类型主要有上市和非上市的独立油气作业商等。公司与当前仍处于联合开发项目的各小权益方不存在关联关系。

(4) 补充说明代收油气销售款的主要对象，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账款周期及结算安排，以及结合行业管理说明该金额规模是否符合行业惯例。请年审会计师发表



意见。

采用油气资源联合开发模式，公司作为作业方时，待油气资源销售后，根据协议约定，按小权益方的权益比例对油气收入进行分配，并计入“其他应付款”。每月末，公司按照相关协议的规定，与联合开发的其他权益方进行款项结算。结算周期基本为30天，符合行业惯例。

2023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项下代收油气销售收入款余额为13.10亿元，对应小权益方的暂未分配收入。经核查，公司与小权益方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年审会计师回复：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了如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 了解和评价与联合开发（小权益方）相关的收入确认、采购与付款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选取样本检查与小权益方签署的合同，判断各项往来余额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对小权益方的联合开发业务形成的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实施分析性复核程序；

4) 检查与小权益方的联合开发业务相关会计凭证、银行收款记录，对期末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进行函证，确认相关余额和发生额的真实性。

经核查，我们认为，基于我们对新潮能源2023年度财务报表所执行的审计程序，未发现新潮能源上述联合开发业务的回复与我们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存在不一致之处。

五、问询函的问题 5：

公司费用支出。公司2023年管理费用6.13亿元，较上年4.73亿元同比增长29.67%。其中，职工薪酬增长较快，从3.3亿元上升至4.26亿元，服务费从0.84亿元上升至1.03亿元。公司报告期内行政人员88人，同比增长12.82%。公司2023年使用权资产6731万元，同比增长212.71%，主要为新增房屋租赁事项。折旧及摊销金额从2,256万元上升至4,487万元。

请公司：（1）列示除董监高外2023年薪酬领取金额前10名职工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姓名、任职情况、薪酬及同比变动等信息，并说明公司平均薪酬水平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显著差异，请以列表形式体现。（2）补充披露服务费的具体构成、资金流向对象等，金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3）结合日常经营开展需要，补充说明大幅新增房屋租赁的主要考虑和必要性，以及当前使用情况和未来安排。（4）补充说明折旧及摊销的主要构成以及大幅增长的原因。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1) 列示除董监高外2023年薪酬领取金额前10名职工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姓名、任职情况、薪酬及同比变动等信息，并说明公司平均薪酬水平是否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存在显著差异，请以列表形式体现。

2023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335.81亿元人民币，净资产规模为201.09亿元人民币，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2.96元人民币，同比增长19.35%。全年油气生产当量再创历史新高，原油报表产量1,606.84万桶，同比增产9.19%；天然气报表产量619.32万桶当量，同比增产13.88%。

202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8.49亿元人民币，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25.96亿元人民币，基本每股收益0.3817元人民币。

公司员工薪酬标准，遵循市场化原则，薪酬总额与人均创收和创利合理关联。2023年，公司人均创收3,641万元人民币，人均创利1,068万元人民币。职工薪酬增长的主要原因系美国子公司油气产量增加和油气资产规模扩大所致，美国子公司在职员工和临时用工随着油田开发进度而增加，年末美国本土在职员工同比增加6%，年末美国子公司员工211人，在公司员工总数的占比上升至87%，其薪酬均以美元发放；美国子公司员工占比增加是职工薪酬增加的主要原因之一。员工薪酬总额增长的原因还包括：2023年度美元对人民币报表平均折算汇率同比增长4.42%，按美国惯例随CPI增长导致的薪酬调整，员工晋升，部分人员离职导致的补偿金，美国子公司员工医疗保险缴费增长等等。美国子公司密切关注行业薪酬状况，保持公司人才队伍稳定的同时，按照行业节奏适时调整用工成本，美国子公司平均薪酬水平属于行业合理范围。

除董监高外2023年前10名职工的薪酬在210万人民币至380万人民币（折合约29.76万美元至53.86万美元）之间，前10名职工平均薪酬约为255万元人民币（折合约36.14万美元）。公司咨询了美国律师，美国律师认为：披露员工薪酬信息极可能侵犯员工的隐私权，导致因违反美国联邦和州法律而承担责任。由于前10名职工薪酬的具体信息涉及触犯员工个人信息以及隐私的保护要求，公司特此申请免于进行公开披露。

(2) 补充披露服务费的具体构成、资金流向对象等，金额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2023年，公司服务费总额10,278.88万元，主要包括法律服务费、IT类服务费、咨询费、审计费、外包服务等。服务费是保障公司开展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必要费用支出。2023年，随着公司油气产量的增长和资产规模的扩大，为确保公司持续合规、安全、高效发展，包括法律服务、IT升级等各项服务类支出有所增加。2023年服务费的具体构成和资金流向对象如表5所示：



表5：2023年服务费的具体构成和资金流向对象

单位：万元人民币

具体构成	金额	资金流向对象
法律服务费	3,584.35	律师事务所
IT类服务费	2,900.57	IT类服务供应商
税务服务费	761.59	税务师事务所
咨询费	759.88	咨询机构
审计费	438.81	会计师事务所
外包服务费	412.71	外包服务供应商
诉讼费	343.05	人民法院
境外ESG服务费	254.99	服务供应商
合规管理费	227.89	服务供应商
HR、土地、HSE服务费	185.28	服务供应商
其他	409.76	其他
合计	10,278.88	-

(3) 结合日常经营开展需要，补充说明大幅新增房屋租赁的主要考虑和必要性，以及当前使用情况和未来安排。

公司2023年使用权资产6,731万元，同比增长212.71%，主要为美国子公司搬迁新办公地址所产生的房屋租赁。美国子公司合署办公，原来租赁的办公地址位于休斯顿市区北部，该办公楼建于2001年，租期于2023年初到期，楼宇较为老化，且人均办公面积相对紧张。为改善员工的办公环境，提高办公效率，美国子公司于2023年初搬入新租赁的办公地址。办公室面积从原来的4,180平方米增加到当前的5,570平方米，较之前增加约1,390平方米。

公司依据新租赁准则，在2023年对上述新办公楼的租赁事项确认了新增使用权资产。

(4) 补充说明折旧及摊销的主要构成以及大幅增长的原因。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管理费用项下的折旧及摊销金额从2022年的2,256万元增加至2023年的4,487万元。主要原因如下：

① 美国子公司2023年搬迁新办公楼，依据新租赁准则，公司确认相关使用权资产，同时，新增计提使用权资产折旧费719万元人民币。

② 依据新租赁准则，境内外各公司2023年对原有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925万元人民币。

③ 境内外各公司2023年新增其他管理类固定资产，形成管理费用项下的折旧及摊销新增510万元人民币。

年审会计师回复：



针对上述事项，我们执行了如下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 了解和评价与工资薪金、采购与付款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选取样本检查采购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判断成本、费用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对管理费用、应付职工薪酬实施分析性复核程序；

4) 检查管理费用相关会计凭证、银行付款记录；

5) 检查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会计处理准确性，确认相关管理费用会计处理及金额是否正确；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费用发生选取样本，评价费用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经核查，我们认为，基于我们对新潮能源2023年度财务报表所执行的审计程序，未发现新潮能源上述费用支出相关的回复与我们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存在不一致之处。

六、问询函的问题 6:

境外审计执行情况。结合公司主要资产和业务均在海外的特殊情况，请年审会计师说明：（1）相关执业人员是否具有执行境外业务的胜任能力，具有执行境外业务必要的素质、时间和资源。（2）如存在利用境外网络所、境外组成部分注册会计师工作的，说明相关境外机构的名称、基本情况、利用工作涉及范围等，是否与相关境外机构进行充分、必要沟通，在相关会计处理等方面是否存在重大分歧。

（3）结合境外审计业务开展情况，明确说明是否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2号》等相关要求

年审会计师回复：

（1）境外业务的胜任能力以及必要的素质、时间和资源

新潮能源2023年度审计项目合伙人具有多年央企石油行业工作经验、在会计师事务所工作24年来，曾多次和“四大”会计事务所共同工作，参加石油企业美国上市前的审计工作、石油企业内部控制手册的编制及内控测试等工作，具备丰富的石油企业审计工作经验；审计项目负责人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和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ACCA）双重资质，熟练掌握英语，熟知美国财务、会计实务和业务方式。

审计项目负责人与审计项目组成员3人组成外勤小组，于2023年11月26日至12月12日，2024年2月21日至3月12日两次赴美国得克萨斯州，在Houston市、Big Spring市和Lubbock市执行外勤审计。外勤小组成员与在国内的部分审计项目组成员共同完成美国子公司的审计工作。

按照制定的总体审计策略和审计计划，我们不做简省地全面地对美国子公司执



行控制测试和实质性测试，实施包括函证、监盘、检查等审计程序，独立编制完整版的审计底稿。

(2) 美国子公司当地会计师

在新潮能源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我们与新潮能源美国孙公司Moss Creek Resources Holdings, Inc.在当地聘用的Forvis,LLP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当地会计师”）取得联系，通过手机通话、发送接收电子邮件等方式，进行了充分、必要沟通。

当地会计师是美国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在美国全部会计师事务所中规模排名位列第八名。当地会计师总部在美国Missouri, Springfield，其休斯顿分所为新潮能源孙公司Moss Creek Resources Holdings, Inc.提供2023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服务。

我们获取了当地会计师对子公司Moss Creek Resources Holdings, Inc.2023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经检查，双方在孙公司Moss Creek Resources Holdings, Inc.的母公司识别、美国子公司之间股权结构、油气资产的存在、石油天然气收入的发生等认定是相同的。我们和当地会计师在子公司Moss Creek Resources Holdings, Inc.2023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相关会计处理等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3) 监管规则适用指引遵守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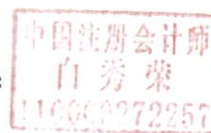
在新潮能源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我们具有执行境外业务的胜任能力。执行境外审计业务时，由本所注册会计师和员工出境执业，我们在美国子公司现场实施各项审计工作，同时恰当地利用了当地会计师的工作。我们能够胜任境外业务，项目组成员拥有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资质或英国、美国留学经历，具有执行境外业务必要的素质、时间和资源。被委派到美国执行外勤审计的项目组重点关注了美国子公司当地业务的交易动因、特征、环境等因素，对油井资产、销售内部控制、套期业务等重要或复杂的业务开展了境外现场审计。

综上，我们认为，新潮能源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的开展，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2号》等相关要求。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白秀荣

中国注册会计师：



肖宝强

2024年6月14日

